

立法會十八題：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成員

以下為今日（六月十七日）在立法會會議上劉慧卿議員的提問和署理民政事務局局长許曉暉的書面答覆：

問題：

當局在二〇〇三年發表的《公營架構內的諮詢及法定組織——角色及職能檢討》諮詢文件將各個諮詢及法定組織的男性或女性非官方成員各自的最低比例定為 25%，並訂明非官方成員在諮詢或法定組織中擔任同一職位，其任期一般不應超過六年（六年任期），以及不應同時擔任超過六個委員會的成員（六個委員會）。該文件亦指出，「有需要檢討公營架構內的諮詢及法定組織，以提高其公開性、成效、代表性和透明度」。其後，前民政事務局局长在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六日回答本會議員的質詢時表示，「會考慮就 25% 性別比例基準進行檢討」，但據悉現時仍有一百八十五名諮詢及法定組織的非官方成員的任期超過六年，而女性成員的比例只有 27.6%。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為何現時仍有多名成員的任期超過六年；以及現時有多少名人士同時擔任超過六個委員會的成員；

（二）會否制訂措施，確保各政策局及政府部門在委任該等成員時遵守六年任期和六個委員會的規定；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三）有否制訂監察該等成員的會議出席率的考勤機制，並將有關的出席率上載互聯網，以增加透明度和提高他們對公眾負責；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四）過去五年，各政策局採取了甚麼措施，以積極推動婦女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以及有否評估這些措施是否足夠；

（五）二〇〇六年十二月至今，有否就上述的 25% 性別比例基準進行檢討；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六）會否訂定三十五歲以下的人士佔各個諮詢及法定組織的非官方成員人數的最低比例，以確保青年的觀點獲得考慮？

答覆：

主席：

（一）政府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非官方成員時，會考慮「六年任期」和「六個委員會」的指引（六、六指引）。「六年任期」指不應委任非官方成員出任有關組織同一職位超過六年，而「六個委員會」指政府委任的非官方成員不應同時擔任多於六個委員會的政府委任非官方成員職位。截至二〇〇九年四月三十日，一百

六十七名政府委任的非官方成員於有關組織擔任同一職位超過六年，佔同類委任成員總數 3 · 0 5 %。另外，有六人分別獲政府委任為七個組織的非官方成員，佔同類委任成員總數 0 · 1 7 %。

政府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成員，目的是羅致最合適的人士，以切合有關組織的要求。政府在作出委任時，會考慮多個因素包括候選人的才能、專長、經驗、操守和服務社會的熱誠；有關組織的職能和工作性質等。就法定組織而言，委任當局並須考慮相關法例的規定。委任當局在考慮上述因素時，是希望達到成員組合能廣泛反映社會各界的利益和意見的目標，和恪守用人唯才的原則。委任當局因應個別情況或有需要時，或會委任成員服務同一組織超過六年。

(二) 供委任當局參考有關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成員事宜的指引，已明確訂立「六、六指引」。在諮詢及法定組織非官方委員任期屆滿前六個月，民政事務局會致函有關委任當局，提醒委任當局在作出委任時，必須採取積極措施，盡量遵守「六、六指引」，引進更多合適的人才，以及避免非官方成員承擔過量工作。

(三) 政府鼓勵各諮詢及法定組織採取適當措施，以提高透明度和對公眾的責任承擔。為此，各諮詢及法定組織已按照本身的職能及工作性質，在切實可行範圍內，透過發放新聞稿、提供會議議程或文件讓公眾查閱、或把適當資料上載互聯網等，提高透明度。在委任成員時，各委任當局亦會考慮委員服務社會的熱誠，以及在有關組織的表現、出席率等。

(四) 政府在二〇〇四年一月定下工作目標，在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非官方成員時，男性或女性成員所佔的比例最低為 2 5 % (2 5 % 性別基準)。在二〇〇五年十二月，我們已達到這個工作目標。在過去數年，各政策局仍繼續採取積極措施，推動女性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工作。民政事務局也會繼續透過不同渠道，如婦女事務委員會，鼓勵有能力及願意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女性，向民政事務局管存的《中央名冊資料庫》提供個人資料，以增加資料庫內可供委任當局考慮的女性人選，引進更多女性加入諮詢及法定組織。女性在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整體參與率持續增長，截至二〇〇九年四月三十日，政府委任的諮詢及法定組織非官方成員中，女性成員所佔的比率達到 2 7 · 6 %。

(五) 過去兩年，民政事務局曾與有關政策局以及婦女事務委員會探討是否可以進一步提高女性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比率。根據各政策局提供的資料及意見，就某些諮詢及法定組織而言，有關行業或專業的從業員大部分是男性。此外，部分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成員的任期可長達數年，委任當局在作出新任命時，才有機會考慮進一步提高女性參與有關組織的比率。故此，我們現時沒有計劃進一步提高 2 5 % 性別基準的指標。不過，各委任當局會繼續循上文第四段所述途徑，物色和培育更多女性，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工作。

(六) 我們沒有計劃為不同年齡人士訂立任何委任比例基準。在恪守用人唯才的大前題下，民政事務局會鼓勵委任當局委任更多對社會事務有興趣和不同年齡組別的人士為諮詢及法定組織的非官方成員，以確保不同年齡組別的人士的觀點獲得考慮。

完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